附件3

綦江区2023年利用节点时间开展普法宣传重点

|  |  |  |  |
| --- | --- | --- | --- |
| 月份 | 重要节点 | 重点宣传内容 | 牵头责任单位 |
| 4月 | 全国税收宣传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 区税务局 |
| “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反有组织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国家情报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宗教事务条例、重庆市实施国家安全法规定、重庆市宗教事务条例 | 区委国安办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民族宗教委） |
| “4·26”知识产权宣传周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 区市场监管局 |
| 5月 | “5·1”国际劳动节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重庆市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 区总工会 |
| 信访工作条例5月集中宣传月活动 | 信访工作条例 | 区信访办 |
| “5·12”全国防灾减灾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 | 区应急局 |
| 全国助残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 区残联 |
| 民法典宣传月 | 民法典 | 区司法局 |
| 6月6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14周年 |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 区市场监管局 |
| 全国节能宣传周 |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 区发展改革委 |
| 文化和自然遗产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下文物保护管理条例 | 区文化旅游委 |
| “6·5”世界环境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 区生态环境局 |
| “6·15”防范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日 | 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 | 区国资委 |
| “6·25”全国土地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 “6·26”国际禁毒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戒毒条例 | 区禁毒办 |
| 7月 | “7·1”党的生日 |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 区纪委监委机关 |
| “7·1”香港回归纪念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府外办 |
| 8月 | “8·1”建军节 | 兵役法、国防法、退役军人保障法、退役士兵安置条例、重庆市国防动员条例、重庆市国防教育条例 |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8·8”全民健身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 区文化旅游委 |
| 9月 | 9月开学季 | 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促进法、重庆市义务教育条例 | 区教委 |
| “9·5”中华慈善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 区民政局 |
| 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 |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 | 区委网信办 |
| 中国农民丰收节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乡村振兴促进法 | 区农业农村委 |
| “9·30”烈士纪念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 |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 全国质量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 区市场监管局 |
| 10月 | “10·1”国庆节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国旗法、国徽法、国歌法、国籍法 | 区委宣传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普法办 |
|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实施23周年 |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 区司法局 |
| 全国敬老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 区委老干局 |
| 11月 | “11·9”消防宣传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重庆市消防条例、重庆市消防设施管理规定、重庆市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重庆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重庆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 | 区消防救援支队 |
| 12月 | “12·2”全国交通安全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重庆市道路交通安全条例、重庆市水上交通安全管理条例、重庆市城市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管理办法 | 区公安局区交通局 |
| “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区委宣传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普法办 |
| 安全生产法宣传周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区应急局 |
| “12·20”澳门回归纪念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府外办 |

说明：1.根据新制定或修订的重点法律法规颁布实施情况，及时开展宣传。

2.各部门行业要结合实际，采取宣传产品推送、线上宣传、集中宣传等多种形式策划宣传活动，履行普法责任，开展好重点宣传工作。

3.各单位及时将宣传活动开展情况报送区普法办。